

若作是念言：如此详究细推究竟何为？我等亦不说言量、所量等一切名言皆名真实。就此世间共许法即以此理<sup>1</sup>加以建立。

答曰：我等亦问：“何须对世俗言路作此详究细察？”所得颠倒俗性，堪为希求解脱者修积能引解脱善根之因法，直至尚未亲证真性如相前，仍可止住<sup>2</sup>不灭。然汝不谙<sup>3</sup>胜义、世俗谛相，处处以理推求，令其不堪理推，而自毁其相。我等则善于安立世俗谛相故，入住世规，即如世间耆旧<sup>4</sup>，于汝遣破世俗一边所用理，却用余理<sup>5</sup>但为论破有损世规的尔等<sup>6</sup>，而不坏世俗。是故若就世间名言，如言相法，无疑亦应说有可相<sup>7</sup>。故知仍有其过不

<sup>1</sup> 此理：谓用因法量理。

<sup>2</sup> 止住：拼音zhǐ zhù，住止；停留。

<sup>3</sup> 不谙：拼音bù ān，释义为不了解，没有经验。

<sup>4</sup> 耆旧：拼音qí jiù，年高望重者。

<sup>5</sup> 余理：有异于汝等所用因理。却用回举相违应成因、是非相等应成因、他许比量应成因、能立等同所立应成因四大不共因理论破敌论。

<sup>6</sup> 尔等：乾慧论师。

<sup>7</sup> 《入中论自疏·菩提心现前地品》云：

[又此宗中，由世间共许门，非但能成立依车之名言，即此所有诸名差别，皆可不加观察，由世间共许门而自许也。颂曰：

可为众生说彼车，名为有支及有分，  
亦名作者与受者，

此中如车观待轮等自支即名有支，观待轮等各分即名有分，观待能取轮等作用即名作者，观待所受即名受者。

复有倒解佛经义者，谓唯支聚，都无有支，以离支聚不可得故。如是唯有众分，都无有分。唯有诸业，都无作者。唯有所受，都无受者，以离所受无可得故。住如是见，一切世间世俗，皆颠倒说，若如所许，即以前因亦当破坏所许支等。故遮。

得相离。若就胜义，无可相故，亦应无二相<sup>8</sup>法可得故，何得言有二量<sup>9</sup>耶？<sup>10</sup>

若谓：由于所有语言文字都有可作、作者的相属性作为前行。是故无法认同此等异闻奇说。

答曰：是事甚难。汝等仅以可作、作者的相属性来运用是诸语言文字，却不听言可作、作者等的文词句义。噫嘻诚为可悲！尔等仅凭自己的（主观）意愿行事。若事如此不得二所量事时，圣教（阿含量）等就不可得成是自相及共相的有境（量）。是则

颂曰：

莫坏世间许世俗。

由世间世俗，若如前观皆不可得，若不观察，唯就世许，则皆可。故瑜伽师，以此次第，如前观察，速能测得真实渊底。]

<sup>8</sup> 二相：谓自相、共相。

<sup>9</sup> 二量：谓现、比二量。

<sup>10</sup> 《入中论自疏·菩提心现前地品》云：

[由上所说道理。颂曰：

若谓安住世间理， 世间五蕴皆是有，  
若许现起真实智， 行者五蕴皆非有。

由是当知。颂曰：

无色不应执有心， 有心不可执无色。

若时以正理了达色非有者，亦应了达心非是有，二法俱无正理故。若时了达心是有者，亦应通达色有，二法俱是世间共许故。

即由圣教应知亦尔。颂曰：

般若经中佛俱遮， 彼等对法俱说有。

色等五蕴，对法藏中，由自相、共相等门俱分别解说为有，佛于般若波罗蜜多经则同遮五蕴故。如云：“须菩提！色自性空。”广说乃至“识自性空。”

如是颂曰：

二谛次第纵破坏， 汝物已遮终不成。

汝计无色唯有内识，是俱破坏上来所说由圣教正理所成立之世俗、胜义次第。即使破坏二谛次第，然汝之实物终不得成。何以故？由前已遮实物，故汝徒劳无果。]

不得不言是余量。又因不摄“现量瓶事”等类的世间名言以及接受非圣经贤传的名言术语故，其相应成有不周遍过。是故此事不然。

若谓：由于瓶体的亲因<sup>11</sup>——青等是现量可见事故，可名是现量。就像于因得立果名。如言：“诸佛出即乐”。同理，由青等现量可见亲因得成的瓶体亦然，于果得立因名故，可谓现量可见事。

答曰：于如是行相的境界则不可假名。见出生于世谛中则有异于乐。其生亦名是有为相故，可谓种种苦果相故，不得言名为乐。于此强立乐名，则成不相关涉故，于如是行境则可予以假名。然此“瓶事现量”中，离此所可假名为是现量的瓶事外，不见更有非现量瓶可假名。

若作是念言：离于青等，不得更有瓶事故，是则应言是假现量。

驳曰：若事如是者，亦应全然不可假名，以无施設处故，假名驴角为尖细者，则不中正理。

---

<sup>11</sup> 亲因：又作“近因”。不能引生、继续维持自体者。